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RES/47/191
29 January 1993

第四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79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47/719)通过)

47/191.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体制方面的后续安排

大会,

欢迎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21世纪议程》,¹ 尤其是题为“国际体制安排”的第38章,其中载有一套关于环发会议体制方面后续安排的重要建议,

强调总目标是在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包括在联合国系统体制安排内,统筹兼顾环境与发展问题,并强调环发会议在《21世纪议程》第38.8段所建议的各项具体目标,

注意到秘书长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秘书长协助下编写的关于环发会议体制方面后续安排的报告² 及其中所载各项建议和提案,

1. 核可《21世纪议程》第38章所载关于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国际体制方面后续安排的建议,尤其是关于设立高级别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日至14日》(A/CONF.151/26,第一章,第1号决议,附件二)。

² A/47/598和Add.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1993年的组织会议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六十八条，设立一个高级别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经社理事会的一个职司委员会，以确保有效贯彻环发会议的工作，以及增进国际合作和使政府间决策过程合理化，使其有能力统筹兼顾环境与发展问题；并在《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³的原则和环发会议的所有其他方面的全面指导下，审查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上实施《21世纪议程》的进展情况，以便在所有国家内实现可持续的发展；

3. 建议委员会负责《21世纪议程》第38.13、33.13和33.21段中议定的以下职能：

(a) 通过分析与评价联合国系统负责各种环境与发展问题包括金融方面问题的所有有关机关、组织、计划署和机构所提出的报告，监测整个联合国系统实施《21世纪议程》的进展情况和统筹规划环境与发展目标的活动；

(b) 审议各本国政府以定期来文或国别报告等形式提出的资料，其中说明它们为实施《21世纪议程》开展了何种活动，碰到了哪些问题，例如关于财政资源和技术转让的问题，以及说明它们认为有关的其他环境与发展问题；

(c) 审查《21世纪议程》所载承诺的实施进度，包括与提供财政资源和转让技术有关的承诺；

(d) 定期审查和监测在达成联合国所定由发达国家将其国民生产总值0.7%用于官方发展援助这一指标的进展情况；这种审查过程应将监测《21世纪议程》的实施情况同审查现有的财政资源有计划地结合进行；

³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日至14日》(A/CONF.151/26)，第一章，第1号决议，附件一。

(e) 定期审查供资情况和机制，包括为达到《21世纪议程》第33章的议定目标而作出的努力是否妥善，适当时包括审查有关指标是否妥善；

(f) 接受和分析主管有关方面的非政府组织包括科学界和私人部门在全盘实施《21世纪议程》范围内提供的相关投入；

(g) 在联合国的框架范围内增进同各非政府组织和独立部门以及联合国系统以外的其他实体的对话；

(h) 适当时审议有关缔约国会议可能提供的关于实施各项环境公约的进展情况的资料；

(i) 根据综合审议各项与《21世纪议程》的实施情况有关的报告和问题的结果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出适当建议；

(j) 在适当的时候审议将由秘书长尽速对环发会议的所有建议，即关于能力建设方案、资料网、工作队和其他以支持在区域和分区域各级统筹规划环境与发展为目的的机制等所有建议进行审查的结果。

4. 又建议委员会应：

(a) 促进采用《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的原则来实施《21世纪议程》；

(b) 促进采用《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管理、保存和可持续开发的无法律约束力的全球协商一致意见的权威性原则声明》¹ 来实施《21世纪议程》，尤其是用它来审查《21世纪议程》第11章的实施情况；

(c) 承认《21世纪议程》是一个可以随着时间演变的动态方案，不断审查该议程的实施情况，同时考虑到在1997年审查《21世纪议程》的协议，并斟酌情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并通过该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关于需要就可持续发展作出新的合作安排的建议；

5. 决定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也应：

¹ 同上，附件三。

(a) 监测根据彼此商定的有利条件、包括减让和优惠条件，促进、便利和资助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取得和向其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及相应专门知识方面的进展情况，同时考虑到必须保护知识产权和发展中国家实施《21世纪议程》的特殊需要；

(b) 审议《21世纪议程》第33.13至33.16段所载关于由所有供资来源和机制提供财政资源的各种问题；

6. 建议委员会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从联合国会员国和联合国各专门机构的成员国中选出的五十三个国家的代表组成，任期三年，要适当考虑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2年5月29日第1992/222号决议的决定，委员会席位的区域分配应同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相同；代表的级别应当是高层次的，包括部长级的参与；其他联合国会员国及其专门机构成员国以及联合国其他观察员均可按惯例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委员会；

7. 又建议委员会：

(a) 规定由联合国系统各部分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各区域开发银行、分区域金融机构、有关区域和分区域经济和技术合作组织以及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代表，在其各自专长和任务范围内，协助委员会履行职责和向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并积极参与它的审议工作；并规定欧洲共同体在其主管领域范围内充分参加委员会的工作（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将对此作出适当规定），但无表决权；

(b) 规定由非政府组织包括与各主要群组、工业界、科学界及商业界有关的组织有效地参与委员会的工作，并在其主管领域范围内对委员会的审议工作作出贡献；

8. 请秘书长参照上文第7段，按照环发会议的建议，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3年组织会议提出关于委员会议事规则包括有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参加办法的建议，要考虑到以下内容：

(a) 这些程序在确保委员会的政府间性质的同时，应让其成员得益于有关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专门知识和能力；

(b) 这些程序应让联合国系统内外的有关政府间组织，包括多边金融机构在内，任命出席委员会的特别代表；

(c)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及其职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d)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议事规则；

(e)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筹备委员会第1/1号⁵ 和第2/1号⁶ 决定；

(f) 《21世纪议程》第38.11和第38.44段；

9. 建议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每年举行一届为期二至三星期的会议。委员会第一届实质性会议将于1993年在纽约举行，但这不影响委员会今后在日内瓦和(或)纽约的开会；

10. 请会议委员会考虑调整会议日历的需要，以便照顾到委员会的工作同其他有关联合国政府间附属机关的工作之间的关系，确保及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

11. 建议委员会作为过渡措施，于1993年在纽约召开一届短的组织会议。委员会在该届会议上将选出委员会主席团成员，由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组成，主席团成员要来自每一区域集团，同时决定其第一届实质性会议的议程并视情况需要审议所有其他组织事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3年组织会议将决定委员会组织会议的议程；

12. 又建议委员会第一届实质性会议通过一个多年工作主题方案，这个方案将为评价《21世纪议程》实施进展情况提供框架并确保统筹兼顾其环境与发展工作的所有部分和确保部门和跨部门问题之间的联系；这个方案可由多部分组成，将有效地综合《21世纪议程》中相关的部门和跨部门内容，从而使委员会能够在1997年审查整个《21世纪议程》的实施进展情况；委员会可在今后的会议根据需要调整工作方案；

13. 请秘书长在委员会组织会议期间提交关于此一工作方案的建议；

⁵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五届会议，补编第46号》(A/45/46)，附件一。

⁶ 同上，《第四十六届会议，补编第48号》(A/46/48)第一卷，附件一。

14. 又建议为了有效履行其职能并实施其工作方案，委员会应考虑按以下方式安排工作：

- (a) 财政资源、机制、技术转让、能力建设、其他跨部门问题；
- (b) 根据上文第12段并根据委员会的职能，在国际一级以及在区域和国家级别上审查《21世纪议程》的实施情况，包括实施手段，适当时考虑到有关环境公约实施进展情况的资料；
- (c) 举行部长级代表参加的高级别会议，以便综合审查《21世纪议程》实施情况，考虑新出现的政策问题，并为实施环发会议的决定及其中的承诺提供必要的政治动力；

应综合审查和考虑《21世纪议程》的实施情况；

15. 请秘书长按照上文第12段提到的工作方案，并按照其组织方式，为委员会各届会议提供分析报告，载列关于实施《21世纪议程》的有关活动的资料、所取得的进展和需处理的新问题；

16. 又请秘书长为委员会第一届实质性会议提供报告，适当时载列与以下问题有关的资料和建议：

- (a) 所有供资来源和机制为执行环发会议各项决定的初步财务承诺、资金流动和安排；
- (b) 在便利和促进无害环境技术的转让、合作和能力建设方面取得的进展；
- (c) 国际组织在其活动中采纳环发会议建议的进度和行政协调委员会为确保联合国系统内部各个方案和程序采纳可持续发展原则而采取的措施；
- (d) 联合国系统和双边捐助者在接到请求时如何协助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编写国别报告和《21世纪议程》国家行动计划；
- (e) 可在高级别会议期间讨论的新出现的紧急重大问题；

17. 决定在大会特别会议[‘]通盘审查和评价《21世纪议程》的过程中审查委员
[‘] 见第47/190号决议，第8段。

会的组织方式,对其作出必要的调整,以提高其效力;

与联合国其他政府间机构的关系

18. 建议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综合建议,并通过经社理事会向大会提出这些建议,分别由理事会和大会按照《联合国宪章》和《21世纪议程》第38.9和第38.10段有关规定说明的职责审议;

19. 又建议委员同联合国负责处理环境与发展事务的其他政府间机构积极交往;

20. 强调正在进行的改组和恢复联合国在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活力方面的工作应考虑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组织方式,以便优化委员会和联合国负责处理环境与发展事务的其他机构的工作;

联合国系统内部的协调

21. 请所有联合国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有关的组织根据《21世纪议程》,尤其是在涉及按照《21世纪议程》第38.28段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项目方面,加强并调整其活动、方案和中期计划,并按照《宪章》第六十四条,在1993年,最迟在1994年,就其落实本建议所采取的步骤,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

22. 请所有有关理事机构确保分配给这些机构的各项任务获得有效执行,其中包括定期编写并出版关于这些机关、计划署和组织负责进行的活动的报告;不断认真审查这些机构的政策、方案、预算和活动;

23. 请世界银行和包括全球环境融资在内的其他国际、区域、分区域金融和发展机构定期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出报告,说明实施《21世纪议程》的经验、活动和计划;

24. 请秘书长考虑到《21世纪议程》关于“发展观察”的第40.13段等其他规

定，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1993年实质性会议提出关于改进协调有关联合国系统内现有发展数据的方案的建议；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

25. 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以后的会议上审议《21世纪议程》第38章的有关规定，并通过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说明实施《21世纪议程》的具体计划；

26.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试办的联合国紧急环境援助中心的工作，并请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该中心所获经验；

区域委员会

27. 请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在其下一届会议上审查《21世纪议程》第38章有关规定，并报告其实施《21世纪议程》的具体计划；

28.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需要作出的安排，以便各区域委员会在1993年、或最迟在1994年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出报告，说明上述审查的结论；

高级别咨询委员会

29. 赞同秘书长的观点，即高级别咨询委员会应由广泛代表世界各区域并公认对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所处理的各种各样问题具有专门知识的知名人士组成，他们应来自有关的科学学科、工业、金融和其他主要的非政府部门，以及有关环境与发展的各学科，还应充分考虑到男女平衡；[“]

[“] A/47/598, 第59段。

30. 决定该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考虑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多年专题工作方案，广泛审议有关实施《21世纪议程》的问题，并向秘书长，同时通过秘书长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提供这方面的专家咨询意见；

31. 注意到秘书长对高级别咨询委员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的职能的看法，请他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3年组织会议提出适当建议，包括说明设置专家名册的可能性；

秘书处支助安排

32. 注意到秘书长决定要设立一个新的副秘书长级的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在这方面请秘书长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八条和第一百零一条及下列准则，设立一个可明确识别、资格高、能力强的秘书处支助机构，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和高级别咨询委员会提供支助，要考虑到各级的男女人数平衡，强调在效率、才能、正直方面的最高标准至关重要，同时必须在尽可能广的地域基础上征聘人员：

(a) 应利用环发会议筹备过程的经验、工作方法和组织结构；

(b) 应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联合国和其他专家机构密切合作，并同秘书处的经济和社会实体以及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的秘书处，包括各国际金融机构的秘书处密切合作，同时还应同有关非政府组织，包括与主要群组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非政府组织进行有效联络；

(c) 设在纽约的秘书处应确保各国容易利用其服务；与其他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的秘书处以及已长期设立或临时设立秘书处的有关会议开展有效协作，并应在日内瓦设一个相关的办事处，以便同环发会议签署或规定的法律文件的有关后续活动建立密切联系，并同环境与发展领域的机构保持联络。秘书处应在环发会议安排的基础上在内罗毕设立一个联络处；

(d) 该机构应由秘书长任命的一名高级官员领导，直接同秘书长密切合作，保证

有机会同秘书长以及联合国负责处理《21世纪议程》实施事宜的有关组织包括多边金融组织和贸易组织的领导人进行联系；

(e) 该机构的经费应来自联合国经常预算，尽可能依靠现有预算资源；
(f) 应斟酌情况补充或加强该机构的力量，其方法是从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机关和机构，特别是从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借调人员，但要考虑到需要确保这些组织的工作方案不受影响，此外还应从各国政府借调人员，并以限期合同的方式从联合国外部征聘所需领域的合适专家；

(g) 应考虑到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秘书处妇女的决议和决定；
(h) 可持续发展应同秘书处其他经济、社会和环境活动相结合、相协调。组织决定应同关于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改组和恢复活力的协商一致决议保持一致；

33. 请秘书长作出必要的临时秘书处安排，确保充分筹备和支助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以及可持续发展机构间会议的工作；

34.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992年12月22日
第93次全体会议